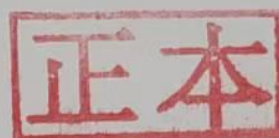


3电

利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5.1.1

第一部分 合同文件格式

发包人（全称）：渭南初级中学

承包人（全称）：渭南市世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渭南初级中学消防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渭南市渭清路渭南初级中学校内

建筑面积： /

工程结构类型、层： /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承包范围：渭南初级中学消防提升改造工程包含室外消防改造、8#后勤服务楼消防改造、教学楼消防改造、音乐厅消防改造；火灾自动报警改造等。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内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玖万零柒佰伍拾元贰角整（¥2390750.20元）；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项目审计终验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 本合同协议书
- ◆ 成交通知书
- ◆ 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 本合同专用条款
- ◆ 本合同通用条款
-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 图纸
- ◆ 工程量清单
- ◆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及招标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7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渭南初级中学

本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陕西省渭南市渭清路西体育馆北路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3-3326000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渭南市临渭区渭河大街金盛花苑小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5010019070

电话：0913-2335666

传真：

开户银行：农行渭南朝阳路支行

帐号：2656 2001 0400 16378

邮政编码：714000